

# 文昌至琼海高速公路工程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为文昌至琼海高速公路工程，委托天津市市政设计研究院进行项目施工图设计，项目的设计符合国家，当地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决定。

项目的设计按照绿色、环保、生态的理念，合理安排功能分区，使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建设项目的环保措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措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 1.2 施工简况

项目按“三同时”制度，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保证施工期环境保护设施资金。项目施工期环境保护设施与项目主体、公用工程同步建设，防治或减缓施工期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及生态环境影响。

工程于 2016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9 月主体工程交工通车，但绿化护坡工程未完工，服务区、养护工区等附属设施未建成以及部分搅拌站等临时占地未恢复。2019 年 9 月 27 日代建单位委托我司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我司在现场调查的基础上对代建提出了整改意见：主要包括尽快做好边坡绿化、以及尽快恢复临时占地，代建单位采取我司的意见进行整改，直至 2020 年 6 月代建单位整改完毕（期间由于新冠疫情耽误工期），2020 年 8 月服务区、养护工区等附属设施（包括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投入使用。由于环评批复要求制定突发环境应急预案，以及建设单位要求取得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备案回执后方可开展验收工程，本工程突发环境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6 月初完成备案，之后立即开展验收调查工作。

###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9 年 9 月，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9 月，公司位于海口市美兰区青年路 92 号，已取得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7211205A002）。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具有用于保证检测

工作所需要的条件，拥有多套先进的采样和分析仪器设备，基本覆盖水和废水、空气和废气、噪声等大部分检测能力，极大地保证了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在承接任务后，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资料研读，2019年10~12月、2020年3~5月、11~12月以及2021年6~7月多次对现场踏勘，了解工程概况和周边区域环境特点、明确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我司于2019年11~12月、2020年8月、11~12月以及2021年5~7月对沿线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在对环境现状监测及现场调查结果进行认真分析、研究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文昌至琼海高速公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施工期间，在文昌市（K51+150~K51+538 英城立交匝道）路左的坑美村1户村民对施工噪声影响进行投诉，本项目采取在英城立交匝道（坑美村）村民附近设置35米的隔声屏障，解决了投诉问题。

项目在设计和试运行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或投诉的内容。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 ①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由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负责。施工单位项目部对施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进行日常管理，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环保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开工初期，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及时成立安全环保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与环保单位的联系和对施工人员的环保宣传、环保教育工作。

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的后期恢复工作进行了全面检查，施工单位均按照施工设计以及环保的恢复要求进行了恢复工作。

##### ②营运期

本项目为非污染性生态项目，本工程建成运营后，继续认真执行工程各项环保工作，未接到环保投诉。同时开展竣工验收的各单项工程的验收工作。本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以后，建设单位将项目交由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进行运营管理。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道路上运输的危险品主要有汽油、柴油、农药、化肥等，该路运输危险品品种较少，危险品运输车辆的交通事故概率很小。项目突发环境事件主要油品泄漏造成的突发水体污染环境事故以及火灾（爆炸）产生的次生环境风险等。目前，公路管养单位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成立专门的风险应急机构，制定本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1年6月取得琼海市、文昌市生态环境局的备案。

## (3) 环境监测

本项目工程竣工后，在环保验收阶段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已进行项目的环境验收监测。本项目属于非污染生态类项目，在项目运营期的环境影响很小。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批复，对本项目提出环境监测的相关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11.4-1 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要求
	环评报告及批复	调整后公路运营期			
声环境	乐群小学, 迈号敬老院、左城右海、文华园, 湖美村	灯园村、湖丰村、南坡村、左城右海、上寨村	$L_{Aeq}$	近中期进行跟踪监测： 前三年：2次/年 其他年：1次/年	每次连续2天，昼间2次，夜间2次，每次连续监测20min。监测时同步记录车流量（分大、中、小型车分别记录）。
水环境	赤纸渠、塔洋河、万泉河	塔洋河、万泉河、下屯四中桥沟渠、昌文村中桥沟渠	DO、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石油类及SS、氨氮	1次/年（枯水期）	每次连续2天、每天上、下午各1次
实施机构	具相应资质的监测单位				
负责机构	公路管养单位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情况。

## (2) 防护距离控制

无

项目已做好绿化设计和施工，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期未对项目沿线环境产生污染影响，未接到关于本项目环境污染的举报；工程沿线景观较好，施工场地进行了迹地清理及植被恢复，无环境遗留问题。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 3、整改工作情况

工程于 2016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9 月主体工程交工通车，但绿化护坡工程未完工，服务区、养护工区等附属设施未建成以及部分搅拌站等临时占地未恢复。2019 年 9 月 27 日代建单位委托我司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我司在现场调查的基础上对代建提出了整改意见：主要包括尽快做好边坡绿化、以及尽快恢复临时占地，代建单位采取我司的意见进行整改，直至 2020 年 6 月代建单位整改完毕（期间由于新冠疫情耽误工期）。